

证券代码：872540 证券简称：华彬天星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5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孟学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共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郑刚回避表决；关联方华彬亚盛通用航空（北京）有限公司、海燕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郑刚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彬天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